



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
亮點計畫第一次管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0年01月0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時00分

會議地點：花師教育學院大樓A309會議室

主席：花師教育學院范熾文院長

出席人員：教育系劉明洲主任、幼教系林俊瑩主任、特教系楊熾康主任、
特教系林坤燦老師、教育系林意雪老師、教育系蔡其瑞老師、
幼教系陳慧華老師。

報告事項：

- 1.<原住民孩童>委員建議:不要指明為原住民，請子計畫成員思考如何因應
- 2.實驗對象之倫理與家長同意函
- 3.如何爭取外部實質資源(其他計畫之經費配合?)請提供納入
- 4.五項子計畫之KPI達成

討論事項：

第1案

案由：請討論眼動儀與腦波儀規格型號(如附件)。

說明：詳如附件

決議：經各成員討論後，待深耕計畫經費撥款後先行購買眼動儀，並請廠商再行開立詳細規格說明之估價單。

第2案

案由：請討論與曾志朗院士團隊工作坊的時間與內容。

說明：本年度曾院士團隊將來訪本院並討論合作事宜，請討論相關事宜。

決議：待與曾院士再次協商會議再行討論合作事宜，並於第二次管考會議時再提案討論。

第3案

案由：請討論聘任一名博士後之資格及任務要求。

說明：博士後之聘任條件如附件，敬請討論。

決議：博士後應聘已於110年1月13日時公告。

敬致 范熾文教授

您所送計畫「**腦科學與認知學習**」經亮點計畫審議小組審查通過，獲核定經費如下表：

110 年核撥金額(萬元)									
人事費		業務費			設備費				經費合計
聘用人力說明	金額	校務基金	圖儀計畫	小計	校務基金	圖儀計畫	高教深耕	小計	(萬元)
博士後研究員及專兼任助理	140	60		60			100	100	30

請您參照以下委員建議加強或調整：

1. 為避免爭議，建議部分子計畫名稱及內容予以調整。
2. 倘需要學童參與時，應檢附家長同意書。
3. 強化爭取外部資源，使計畫持續進行。

* 設備費 100 萬元為購置隔音隔磁設備

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計畫補助期程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經費使用依本校主計室相關規定辦理。如經費來源為 109 年圖儀計畫或 110 年高教深耕計畫，則依計畫規定辦理。
2. 整體計畫逐年進行檢討，以確認是否持續補助。請於 110 年 9 月底繳交期中報告，內容需包含 KPI 達成情形、可否獲外部資源持續發展及永續經營之可行性等。

